

证券代码：601798

证券简称：*ST 蓝科

公告编号：临 2018-020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440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5 日披露的《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9）。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公司相关部门和年审会计师对《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回复，由于《问询函》涉及内容较多，需要公司及会计师对部分信息内容做进一步核实，相关工作难以在 2018 年 5 月 11 日前完成。为确保回复说明的准确和完整，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问询函》。公司将组织相关部门及年审会计师进一步加快《问询函》的回复工作进程，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书面回复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1 日